

##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

本人作为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现就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政策变化进行的调整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独立董事：石柱、刘向明、邱平

2020年8月27日